

G360 文临高速美颖互通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咨询服务（二次）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海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 G360 文临高速美颖互通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咨询服务（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9.81 万元，招标人为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位于海口市琼山区甲子镇附近，G360 文临高速 K38+353 处，新建互通采用 AB 型半苜蓿叶互通形式。项目互通范围内改造主线长约 831 米，匝道长约 1381 米。并设置连接线一条，长约 3574 米，其起点与现状谭新大道平面交叉，终点与儒上村村道平面交叉。项目估算总投资 19619.0405 万元，其中建安费 10743.7906 万元。建设工期 2 年。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G360 文临高速美颖互通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咨询服务（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G360 文临高速美颖互通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咨询服务（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资格要求：本次比选采购要求申请人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 业绩要求：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申请截止时间（以批复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 1 个公路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咨询服务业绩。

3 项目负责人具体要求：申请人（含分支机构）正式员工，至少担任过 1 个公路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咨询服务项目负责人。

4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的申请人，不得参加申请。

5 本次比选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6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比选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与本次申请。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



责人。（比选文件中所列“单位负责人”均作本条所释）]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控股，是指出资额（持股）占股本总额 50%以上或虽不足 50%，但依出资额或所持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或者国有企事业单位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比选文件中所列“控股”均作本条所释）]、管理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比选文件中所列“管理关系”均作本条所释）]的不同单位（即利益相关企业），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申请，否则，相应申请均无效。；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7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申请人需提供以下资料获取文件：持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等相关资料，以上资料均为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线上获取可提供扫描件。方式：现场获取或线上获取，文件售价：30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海南招采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开标室 7（如有改动，另行通知）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海南招采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开标室 7（如有改动，另行通知）

七、其他

1. 采购条件

G360 文临高速美颖互通工程已列入海南省“十四五”交通运输（公路水路）发展规划，现阶段需进行本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咨询服务。项目业主为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出资比例为 100%，采购人为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咨询服务进行比选采购。

2. 项目概况与比选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采购项目名称：G360 文临高速美颖互通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咨询服务（二次）。

2.1.2 建设规模及性质：



项目位于海口市琼山区甲子镇附近，G360 文临高速 K38+353 处，新建互通采用 AB 型半苜蓿叶互通形式。项目互通范围内改造主线长约 831 米，匝道长约 1381 米。并设置连接线一条，长约 3574 米，其起点与现状谭新大道平面交叉，终点与儒上村村道平面交叉。项目估算总投资 19619.0405 万元，其中建安费 10743.7906 万元。建设工期 2 年。

2.1.3 建设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甲子镇附近。

2.2 服务范围：完成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组织专家评审并通过主管部门审批，向采购人提交成果资料等工作。

2.3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直至委托的咨询服务及配合工作全部完成止。

2.4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现行有关规范和标准。

2.5 采购预算：98100 元。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本次比选采购要求申请人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业绩要求：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申请截止时间（以批复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 1 个公路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咨询服务业绩。

3.3 项目负责人具体要求：申请人（含分支机构）正式员工，至少担任过 1 个公路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咨询服务项目负责人。

3.4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的申请人，不得参加申请。

3.5 本次比选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3.6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比选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与本次申请。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比选文件中所列“单位负责人”均作本条所释）]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控制、管理关系[控股、控制，是指出资额（持股）占股本总额 50%以上或虽不足 50%，但依出资额或所持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或者国有企事业单位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比选文件中所列“控股”均作本条所释）]、管理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比选文件中所列“管理关系”均作本条所释）]的不同单位（即利益相关企业），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申请，否则，相应申请均无效。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2024年3月22日至2024年3月27日，请于每天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

4.2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大道大英山西三路八一小区13栋2单元1204。

4.3 方式：现场获取或线上获取

4.4 文件售价：300元，申请人需提供以下资料获取文件：持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等相关资料，以上资料均为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线上获取可提供扫描件。

5. 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采购人不组织申请人踏勘现场、不召开申请预备会。

5.2 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3月28日10时00分，将申请文件递交至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海南招采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开标室7（如有改动，另行通知）。

5.3 申请文件开启时间：同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4 申请文件开启地点：同申请文件递交地点

5.5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申请文件，委托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媒介

拟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https://www.hainanjk.com>）网站发布比选采购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农信楼6楼

联系人：纪工

电话：0898-6868612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